

2012年九月 生活聖言

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喝；但誰若喝了我賜與他的水，他將永遠不渴；並且我賜給他的水，將在他內成為湧到永生的水泉。」(若四：13-14)

在這段稱為福音之珠的片段，即耶穌在雅各伯泉旁與撒瑪黎亞婦人的談話中，耶穌談論到水這個日常生活中最簡單的元素，但為任何熟悉沙漠環境的人而言，水卻是維持生命的必須品。因此，水的重要性是不用多加解釋的。

泉水可以滋養我們自然的生命，但耶穌談及的活水卻是為了維持永恆的生命。

正如沙漠要經過大雨灌溉之後才會百花盛開，同樣，我們在領洗時，那種植在心內的種子，只有在天主聖言的澆灌下才能夠萌芽，漸漸長大，並發出新芽，成為一棵大樹或是一朵非常美麗的花兒。這一切之所以發生，只因為我們獲得天主聖言的活水，使生命成長茁壯，並能維持生命直至永遠。

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喝；但誰若喝了我賜與他的水，他將永遠不渴；並且我賜給他的水，將在他內成為湧到永生的水泉。」

耶穌的這番話是針對著所有在這個世界上感到口渴的我們說的，即那些意識到自己精神上的乾涸以及仍感口渴的人，甚至針對那些不知道需要從真正生命的泉源，和人類偉大的價值去汲水的人。

其實，耶穌希望向今天所有的人作出這個邀請，並指出人可以在那裡找到一切問題的答案，且滿足到我們種種的渴求。

因此，這視乎我們是否願意從祂的聖言去吸取養份，或者讓自己沉浸在祂的喜訊裡。

但我們要怎樣做呢？

就是再次把我們的生活福音化，並以祂的聖言作為生活的準繩，嘗試用耶穌的思想來思考，並且用祂的心去愛近人。

每當我們嘗試去生活福音時，就好像喝了一口生命的活水。

每一個愛近人的行動，就好似飲用那活水一樣。

是的，因為那充滿生命的寶貴活水，確有其特殊之處。每當我們向其他人開放自己的心靈時，這活水便能從心底湧現。這是天主的水泉。祂將按照我們透過或大或小的愛德行動，給他人解渴，而相應地賜予我們這活水。

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喝；但誰若喝了我賜與他的水，他將永遠不渴；並且我賜給他的水，將在他內成為湧到永生的水泉。」

因此我們已經了解到：為能避免口渴之苦，我們必須把自己從祂那裡得到的活水分施給他人。

只需要一個微小的行動，有時是一句話、一個微笑，或是支持他人的一個簡單表示，就能重新給我們一份滿全的感覺，一種深切的滿足感及湧現心頭的喜樂。假如我們繼續去給予，這個平安和生命的水泉將會更充沛地流溢出來，永不乾涸。

耶穌還給我們揭示了另一個秘密，一個取之不盡的泉源，即福音另一處說的：那裡有兩個或三個人，因祂的名字聚在一起，以祂的愛彼此相愛，耶穌就在他們中間(參閱瑪18：20)。只有這樣我們才能獲得自由，團結合一，充滿神光，並從我們的心中流出活水的江河(參閱若7：38)。這是耶穌諾言的實現，因為這令人永遠解渴的活水要從那臨在我們中間的耶穌湧現出來。

盧嘉勒